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A 股限制性股票涉及 15 名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 117,500 股（其中首次授予 11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 106,000 股，预留授予 4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 11,500 股），占公司回购注销前 A+H 总股本 360,780,970 股的 0.0326%。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 35.12 元/股，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 51.94 元/股，回购款共计人民币 4,320,030 元。

2、截至目前，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 A+H 股份总数变更为 360,663,470 股，其中境内 A 股 332,828,96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27,834,510 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一）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三）2025 年 1 月 25 日至 2025 年 2 月 21 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网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和《关于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5 年 4 月 3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五）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六）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在巨潮网发布《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向符合条件的 561 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 427.33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完成登记工作。

（七）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八）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网发布《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向符合条件的 137 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 29.14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完成登记工作。

（九）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一）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回购注销 13 名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 94,000 股（其中首次授予 11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 87,000 股，预留授予 2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 7,000 股）。

（十二）2026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三）202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2026 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6 年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15 名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 117,500 股（其中首次授予 11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 106,000 股，预留授予 4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 11,500 股）。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回购注销原因

公司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1 人及预留授予

激励对象 4 人已从公司离职，根据公司《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因此，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二）回购价格

2026 年 6 月 26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36.42 元/股调整为 35.12 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53.24 元/股调整为 51.94 元/股。

（三）回购注销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7,500 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 106,000 股，预留授予数量 11,500 股），涉及的标的股份为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550 人调整为 539 人，首次授予总量由 4,186,300 股调整为 4,080,300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35 人调整为 131 人，预留授予总量由 284,400 股调整为 272,900 股。

（四）回购资金总额及来源

公司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共计人民币 4,320,030 元，本次回购事项所需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五）验资情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6)第 14782 号）。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 A+H 注册资本由 360,780,970.00 元变更为 360,663,470.00 元，其中境内 A 股 332,828,960.00 元，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27,834,510.00 元。

（六）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回购注销数量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5,902,602	4.408%		117,500	15,785,102	4.377%
高管锁定股	11,431,902	3.169%			11,431,902	3.170%
股权激励限售股	4,470,700	1.239%		117,500	4,353,200	1.207%
二、A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7,043,858	87.877%			317,043,858	87.906%
三、H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27,834,510	7.715%			27,834,510	7.718%
四、总股本	360,780,970	100.000%		117,500	360,663,470	100.000%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影响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而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将根据授予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年度费用摊销的调整；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全年业绩产生大幅影响；不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创造最大价值回报股东。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